

证券代码：870872

证券简称：华信泰

主办券商：东方财富证券

北京华信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4 月 29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梁小芄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北京华信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0-019），并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

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7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1,347,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1.58%。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5 人，董事鞠岩峰和董事王佳因故缺席；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4. 公司副总经理张学清、财务总监李芳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北京华信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股权激励计划〉》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本激励计划包括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和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两部分，拟向激励对象授予权益总计 400.00 万份，涉及的标的股票种类为公司普通股，占本激励计划签署时公司股本总额 1,842.66 万股的 21.7077%，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新股。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北京华信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第一次股权激励计划》（公告编号：2020-014）。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399,5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方，关联股东北京普乐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持股数量：4,647,500，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22%）和关联股东北京神时通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股数量：1,300,000，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06%）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北京华信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了肯定员工对公司做出的贡献，建立健全公司长期激励机制，吸引人才，调动员工积极性，提升公司凝聚力与竞争力。同时加快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的布局，充沛公司经营现金流。本次募集资金将主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对公司的持续发展有重要意义。公司经慎重讨论决定实施本次股票发行，有利于促进企业良性发展，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增强公司综合竞争力。

本次发行对现有股东无优先认购安排。本发行对象共计 9 人，为梁小芄、韦德森、欧震雷、刘瑞元、崔和、王鑫、胡俊飞、金杨、王辛九名员工。

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北京华信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公告编号：2020-015）。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399,5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方，关联股东北京普乐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持股数量：4,647,500，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22%）和关联股东北京神时通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股数量：1,300,000，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06%）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 2016 年 8 月 8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

公司下发的《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为保证公司股票发行的合法合规和募集资金的专款专用，公司将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署《募集资金账户三方监管协议》。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1,347,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北京华信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认购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票发行认购合同〉》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与本次股票发行认购对象梁小芄、韦德森、欧震雷、刘瑞元、崔和、王鑫、胡俊飞、金杨、王辛签订附生效条件的《北京华信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股票发行认购合同》。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399,5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方，关联股东北京普乐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持股数量：4,647,500，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22%）和关联股东北京神时通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股数量：1,300,000，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06%）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保证此次 2020 年第一次股权激励计划实施及股票发行工作的顺利进行，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批准授权公司董事会处理本次股票发行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 ①为本次股票发行之目的，聘请财务顾问、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中介机构；
- ②拟定、签署、批准与本次股票发行有关的各项文件、合同、股份认购办法及其他申报、备案材料；
- ③在股东大会决议范围内就本次股票发行的具体事项做出决定；
- ④办理股票发行备案和新增股份登记工作；
- ⑤办理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的公司章程变更和工商变更登记工作；

⑥办理与本次股票发行有关的其他一切事项。

⑦本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1,347,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北京华信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充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流动资金紧张和业务发展需要，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28 日向北京易联智信科技有限公司借款并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人民币壹佰贰拾万元整，借款期限为 6 个月，借款按照年息 10%且单利计算。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347,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北京易联智信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数量：1,000,000，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43%）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北京华信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股转公司”）于 2020 年 1 月初发布的《关于做好实施等相关制度准备工作的通知》，为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规定，对公司章程拟进行修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北京华信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0-017）。另因公司拟定向发行股票，待定向发行完成后，将根据本次股票实际发行结果相应修改公司章程，主要就公司章程中注册资本、股份数额等进行修改。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1,347,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八) 审议通过《北京华信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了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公司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修订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北京华信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0-018）。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1,347,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股东签字、盖章确认的《北京华信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北京华信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9日